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9-025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大智能	股票代码	0026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刚	孙琦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	
电话	024-25162571	024-25162569	
电子信箱	xiegang@bltcn.cn	sunqi@bltc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及成套配件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整机产品的安装和维保业务。其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沈阳远大智能高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以智能磨削机器人制造为切入点，主要面向航空、航天、航海及轨道交通领域，逐步实现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的战略愿景；全资子公司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

（一）电梯业务

报告期，公司拥有 15 个系列 17 种型号的垂直电梯产品、7 个系列 16 种型号的自动扶梯及自动人行道产品，形成了完善的产品型号体系。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直梯有应对中低端市场的卓悦系列小机房/无机房客梯、中高端的锐智小机房/无机房客梯、QS6100 高速小机房客梯、NAVI（领航）超高速小机房客梯、用于货物运输的大吨位有机房货梯、大吨位无机房货梯、适合在别墅中使用的嘉悦家用梯、传送杂物用的杂物电梯以及老旧小区改造用的卓悦无机房旧楼加装梯等。

2、扶梯产品有 KYUE 系列普通型扶梯、ESG-W310、ESG-W700、ESG-W800 公交型扶梯、ESG-W610 商用公交型扶梯，以及 ESG-W111/ ESG-W111/ ESG-W501 自动人行道。

（二）机器人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高速列车转向架专用制造设备、复杂曲面磨削机器人系统、视觉引导加工技术、基于 3D 视觉的堆叠物料分拣技术、自动化座舱加工技术、高精度钻孔系统等。

（三）风电业务

主要产品包括：1.5MW\2.0MW\2.5MW\3.0MW 风力发电机组，应用于大型风力发电厂。

二、主要经营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电梯采购由生产中心下属的供应部负责。供应部负责收集和分析电梯市场的信息，并且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开发、评审、确定和跟踪，并建立供应商档案；负责物资的采购计划编制与实施；分析并调整采购策略和采购价格，保持采购成本的最优化；负责采购资料管理，供应链（包括供应商管理、物料供应过程的异常处理、质量问题）管理，进行供应商资料库的维护工作。

公司的机器人采购由运营中心下属的供应部负责。供应部负责收集和分析市场信息，并且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开发、评审、确定和跟踪，并建立供应商档案；负责物资的采购计划编制与实施；分析并调整采购策略和采购价格，保持采购成本的最优化；负责采购资料管理，供应链（包括供应商管理、物料供应过程的异常处理、质量问题）管理，进行供应商资料库的维护工作。

公司的风电采购由战略采购部负责合格供应商的开发和评审，重大项目的采购招标。采购价格的年度评审，采购协议的管理。制定战略招标管理程序、合格供应商的管理制度。临时（紧急）采购管理办法。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电梯产品根据订单排产，关键部件采用自制与外购相结合。公司生产环节主要由生产运营系统执行，根据“订单生产”原则制定生产作业计划，通过 ERP 系统和 BOM 清单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各个阶段生产加工与外购实施全程监控，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生产计划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

公司机器人产品以客户需求定制化的生产模式为主。

风电产品严格按照准时化生产模式，实行客户订单全程计划跟踪管理模式。订单下达后，由计划中心下达各个部门的时间节点，并跟踪考核；同时跟踪业主方的施工进度和总体计划执行情况，根据工程进展及时更新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实行全程 ERP 软件管理。实现零部件采购计划、零部件到货、零部件入库、零部件出库、产成品入库、产成品出库的过程管理；库存管理科学合理，保证了生产零部件配送及时，提高物料的周转率，保证生产计划的平稳有序的执行。

（三）销售模式

公司电梯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机器人采用直销营销模式，新能源公司销售主要是内销为主，同时也在开展海外市场的业务。内销主要是通过风资源开发与电力公司进行合作，以直销为营销模式。海外主要是通过当地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同时直销为辅助手段。

三、行业概况及现状分析

（一）电梯行业概况及现状分析

1、据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国电梯行业市场需求预测与投资机会分析报告》数据显示，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提升、城镇化进程的推进、人民生活质量的提高，我国电梯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我国电梯行业自 2000 年以后保持着较快增速，目前，我国电梯产品的产量、销量均居全球首位，电梯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 50%以上，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电梯生产和消费市场。

由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均衡，全球电梯区域市场存在较大差异。欧美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电梯行业起步较早，目前电梯保有量水平已达约每 200 人拥有一台电梯，但由于近年来人口增长缓慢，其电梯保有量基本保持稳定，安装维保业务已成为电梯行业重要收入来源。中国、东南亚、中东等国家和地区因电梯行业起步较晚，人均电梯保有量水平较低，但近年来其经济增长迅速，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电梯需求增长迅速，已成为全球重要的新梯消费市场。

2、在中、低端电梯市场，民族电梯品牌在技术与产品质量方面与外资品牌差距较小，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使得我国民族品牌逐渐占据了主动。当前我国电梯市场的主要需求来源为普通住宅、保障房和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以中、低端电梯产品为主，因此民族电梯在该市场具有较高的占有率。

由于下游产业受经济结构调整和房地产限购政策的影响，电梯市场的需求增速放缓，同时由于主要原材料钢材受供给侧改革影响，价格大幅上涨，电梯行业的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电梯行业发展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虽然国内电梯市场的增速放缓，但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预计未来我国电梯的新增需求仍将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从需求来源看可分为：（1）房地产及保障房建设（2）新型城镇化进程中的公共设施建设（3）更新需求和旧楼加装电梯（4）出口的增长等。随着政府不断加大对民生工程的重视，医疗、卫生、体育、文化等相关项目也随之启动，配套的电梯采购不可或缺。近两年政府采购电梯市场呈现异军突起之势，采购内容不仅有新梯加装，还有旧梯改造、更新和电梯维护保养等项目。

（二）工业机器人行业现状与分析

1、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是国内工业自动化发展的方向。国家高度重视机器人产业的发展，为机器人产业多方面提供政策和资金上的支持，但机器人的应用离不开系统集成企业。应用集成系统的研发，是机器人产业链上利润最高也是技术门槛最高的环节。集成系统以零配件和工业机器人为基础，是企业未来提高生产效率、增加生产利润减少成本的主要方式之一。通常情况下，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可达机器人本体市场规模的三倍，根据中投顾问产业研究中心预测，2020 年机器人本体市场规模可达 276 亿左右，集成系统市场规模则有望接近 830 亿元，未来五年年均增速可达 20%。

2、机器人系统集成商作为中国机器人市场上的主力军，普遍规模较小，年产值不高，面临强大的竞争压力。根据 GGII 的数据显示，截至 2018 年 9 月，中国机器人相关企业 762 家，其中系统集成商就占 83%，并且从相关市场数据来看，现阶段国内集成商规模都不大，销售收入在一亿以下的企业占大部分，销售能做到五亿以上就已经是行业的佼佼者了，销售在十亿以上的企业在全国范围内屈指可数。

3、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数据，截止 2017 年末，全国轨道交通累计配属车辆 4871 列。近些年，随着高铁行业的兴起与产能的不断加大，机器人进入高铁制造领域依然成为了发展趋势，目前来看，主要集中在高铁车身的焊接部分，但随着高铁智能制造的进一步发展，物流搬运、智能装配、柔性加工等将成为高铁加工的主流。

4、2016 年 7 月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铁路总公司联合编制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发布，按照《规划》，到 2020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到 2025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7.5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按照《规划》2018-2020 年年均需投产新线达 8000 公里。据中泰证券研究所公开资料显示，2019 年高铁拟开工 16 个项目，总投资 5681 亿元。同比增长 40%，“公转铁”、“铁路货运增量”促进机车、货车需求，将进一步推进机器人进入高铁制造领域促进产能扩张。

（三）风电行业现状与分析

风电行业政策回暖

1、2018 年上半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从行业监管、装机规划、补贴机制等多个方面，巩固风电产业的稳步发展。

2、2018 年 5 月 18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 2018 年度风电建设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明确提出自通知印发之日起，尚未印发 2018 年风电年度建设方案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增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和未确定投资主体的海上风电项目应全部通过竞争方式配置和确定上网电价。已印发 2018 年度风电建设方案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已经确定投资主体的海上风电项目 2018 年可继续推进原方案；分散式风电项目可不参与竞争性配置。政策文件同时提出了落实电力送出及消纳条件、优化风电建设投资环境、推进就近全额消纳等要求。

3、2018 年我国风电弃风限电情况得到显著改善，部分限电省份红色预警解除，弃风率及限电率实现双降。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风电产业可持续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34,810,702.22	1,179,314,586.23	1,179,314,586.23	4.71%	1,239,718,100.95	1,239,718,10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54,044.65	35,735,370.48	31,982,743.13	-70.75%	70,127,834.47	67,735,53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58,350.61	21,859,220.08	21,859,220.08	-157.45%	53,617,611.08	53,617,61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3,164.15	-34,012,808.75	-34,027,608.69	250.62%	16,467,650.79	16,467,65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377	0.0307	-70.68%	0.0741	0.06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0377	0.0307	-70.68%	0.0741	0.06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2.46%	2.08%	-1.50%	5.01%	4.5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2,375,379,229.02	2,518,933,352.45	2,639,751,495.14	-10.02%	2,498,989,340.44	2,629,811,3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70,696,844.53	1,469,096,917.78	1,521,512,464.73	-9.91%	1,434,864,315.51	1,524,032,489.81
---------------	------------------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172,064.91	316,528,977.29	260,215,417.09	510,894,24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98,734.79	31,247,764.10	5,362,291.68	25,142,72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828,926.64	27,038,164.22	1,405,254.40	14,827,15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64,669.18	18,216,910.16	27,040,864.67	72,360,058.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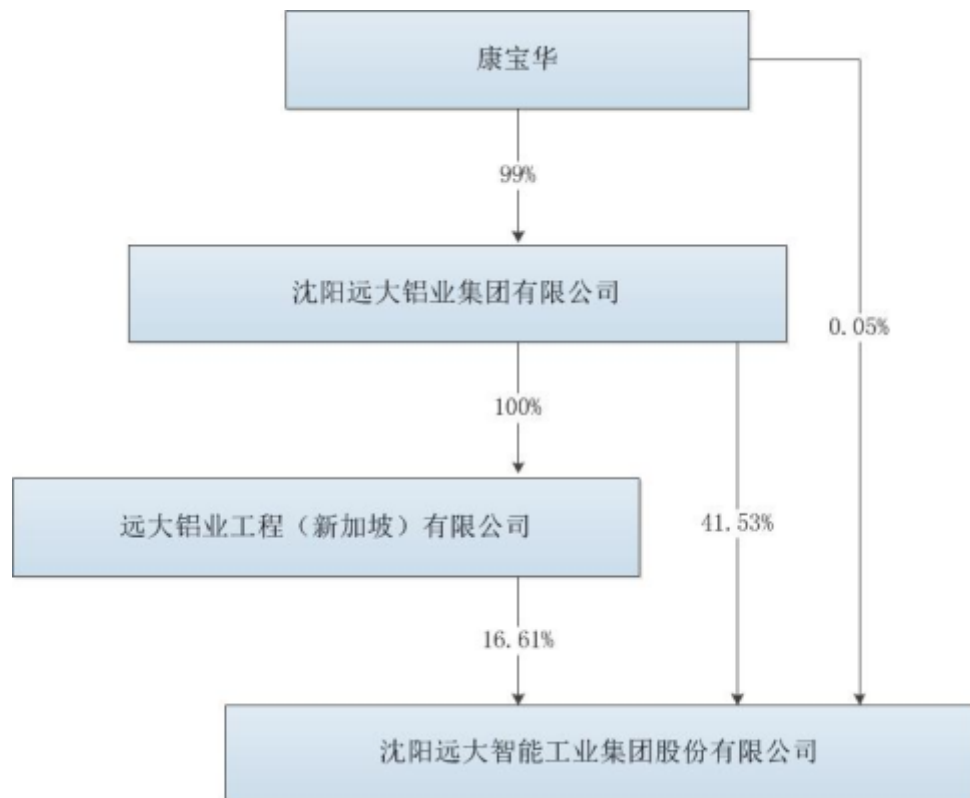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3%	433,300,169	0	质押	128,194,000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1%	173,306,391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2.93%	30,601,000	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25,255,697	0			
沈阳福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6,108,075	0			
彭越煌	境外自然人	0.55%	5,781,000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49%	5,104,000	0			
刘艳香	境内自然人	0.49%	5,062,056	0			
汪素香	境内自然人	0.40%	4,220,000	0			
侯连君	境内自然人	0.24%	2,535,3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3,500,169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9,800,000 股，合计持有 433,300,169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 年，电梯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上涨，宏观调控政策下的房地产业、公共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因素，电梯行业告别了顶峰增长期，新增住宅建设的增量放缓，部分行业内经营惨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面对行业下行趋势，时刻保持前瞻的战略布局和“精打细算”的成本控制理念，通过技术创新的方式不断降低成本，提升产品性能，同时延伸新产业布局，于 2018 年 11 月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风电公司”），使公司业务扩展至风电领域。

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3,481.0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4.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5.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0.75%。资产负债率 42.48%，资产负债率较低，现金流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体现在以下方面：

1、电梯制造业务

(1) 市场方面

国内市场增强市场服务能力，进一步开拓电梯安装维保市场。加大旧楼加装、改造电梯市场开拓力度，申请旧楼加装、改造电梯用建筑施工企业等级证书，为大力拓展旧楼加装电梯业务做准备，同时不断提高后市场服务能力，推动公司安装维保收入的增长。

国际市场公司继续加大亚洲区域、印非区域、澳美区域的市场开拓力度，报告期内，成功中标新加坡两项目 500 台套电梯供应项目，成功完成俄罗斯世界杯场馆电梯安装、验收工作，把一波又一波世界杯球星和球迷运送到世界杯赛场和看台，标志着中国民族品牌电梯成功突围世界知名电梯厂商对国际重要工程、重大项目电梯供应的垄断。同时，作为国内唯一具有 CSA 认证工厂的远大智能电梯，成功中标美国纽约皇后区 CA PLAZA 扶梯项目，第一次让远大智能 BLT 的电梯产品运行到美国东部地区。在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方面与埃及开罗国际机场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埃及开罗国际机场是博林特电梯在中东和非洲地区签约的首个机场项目，项目的签订具有不同寻常的意义，不仅为埃及创造更加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更重要的是积极推动了公司在非洲和中东地区的未来发展。

（2）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新品研发，完成了如下项目：旧楼加装浅底坑电梯系统的开发设计，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电梯可移动停止装置》；永磁同步驱动有机房货梯系列产品开发设计；新钢带别墅梯开发，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电梯安全钳提拉机构及其提拉方法》、《电梯安全钳提拉机构》；新加坡 27 标产品开发设计；新国标永磁驱动门机系统的开发，《简易的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全室外高速观光电梯的产品研发；地铁高铁用重载公交型扶梯产品研发，依托该项目申请专利《应用扶手带杀菌功能的扶梯》、《自动扶梯曳引机以外移动检测装置》、《回转端带有梯级翻转检测功能的自动扶梯》。

（3）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知识产权方面的开发力度，获得 11 项专利，在申请专利 9 项。

2、智能制造机器人业务

报告期内，智能高科完成了企业管理上创新，聘请了多名外籍著名专家共同协作，实现了研发、设计资源的国际化配置，业务规模已经从单一的打磨工作站集成商，发展到拥有焊接、装配、折弯等多技术能力的智能产线系统集成商，已形成规模化系统集成业务。

报告期内，在轨道交通方面，智能高科与中车唐车实现了合作，产品已在中车唐山车辆厂实现了应用，成功创造了高铁车体制造新模式。

在航天航空方面，与空军某工厂达成了合作，公司产品主要作用于战斗机座舱盖加工项目。在高端厨卫方面，已与宁波方太电器达成了合作，公司产品主要作用于智能烟机打磨工作站。

报告期内，智能高科荣获国家首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智能高科荣膺入选此殊荣，这标志着远大机器人在科技型企业发展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 2 项发明型专利，大型复杂曲面叶片智能铣削磨抛多机器人作业系统及其方法、一种适用于机器人机加工的柔顺加工系统。

3、风电业务

2018 年风电公司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加强公司治理结构调整，推进风资源市场开发进度，顺利完成了上新井项目中 21 台套产品交付工作，并完成安装调试任务。

在国内市场上公司立足辽宁现有风场运行成果，积极推进在手风资源开发进度，与战略合作单位共同完成了朝阳新富项目的风资源开发手续的全部核准工作；与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签署 400MW 新能源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积极推进朝阳上新井项目剩余 12 台合同履行工作，并完成解决方案，业主方正在积极推进。

国际市场上公司 2018 年在泰国，越南针对风场建设开展前期调研工作，与当地建设单位进行了初步交流，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为国际市场开发迈出了第一步。

4、股东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 94,846,429.6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公司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4.69 亿元，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为 7.04 亿元，现金分红总金额占累计净利润的比率为 66.6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1. 直梯	601,410,149.33	151,561,741.55	25.20%	-22.47%	-41.57%	-8.24%
2. 扶梯	167,748,548.49	8,248,717.17	4.92%	185.35%	-6.94%	-10.16%

3. 电梯安装及维保费	242,227,546.93	81,177,443.42	33.51%	-15.79%	-14.44%	0.53%
-------------	----------------	---------------	--------	---------	---------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8年11月20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协定约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2018年12月3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沈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风能及太阳能发电应用技术研发、技术转让；风能及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 八.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2018年6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② 财务报表列报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12,808,369.51	-12,808,369.51	
应收账款	823,345,579.98	-823,345,579.9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36,153,949.49	836,153,949.49
其他应收款	132,253,907.58		132,253,907.58
固定资产	508,198,600.06		508,198,600.06
在建工程	17,421,901.29		17,421,901.29
应付票据	200,478,005.68	-200,478,005.68	
应付账款	542,632,746.09	-542,632,746.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		743,110,751.77	743,110,751.77
其他应付款	25,427,859.06		25,427,859.06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应收票据	9,983,109.83	-9,983,109.83	
应收账款	830,506,598.82	-830,506,598.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40,489,708.65	840,489,708.65
其他应收款	132,766,165.99		132,766,165.99
固定资产	406,215,080.96		406,215,080.96
在建工程	5,146,171.47		5,146,171.47
应付票据	196,684,573.43	-196,684,573.43	
应付账款	603,605,566.95	-603,605,566.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00,290,140.38	800,290,140.38
其他应付款	68,066,825.90		68,066,825.90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27,148,928.95	-41,965,438.22	85,183,490.73
研发费用		41,965,438.22	41,965,438.2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管理费用	94,776,977.36	-38,469,132.69	56,307,844.67
研发费用		38,469,132.69	38,469,132.69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2018年11月20日公司与朝阳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以标的资产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就标的资产的股东变更为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登记证明文件之日作为交易协约定定的资产交割日。自资产交割日起，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一切权利与义务均归属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交付标的资产的义务已履行完毕，标的资产已由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拥有，相关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朝阳市龙城区行政审批局已于2018年12月3日批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3552584366D，本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2019 年 4 月 18 日